

中国乞丐大揭秘

——乞丐部落

(下)

程 刚 编著

吉林摄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乞丐大揭秘——乞丐部落 程刚编著 . - 长春:吉林摄影出版社,1999 .7

ISBN 7 - 80606 - 329 - 3

.中... .程... .社会问题 - 乞丐 - 中国 .D669 .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26549 号

中国乞丐大揭秘——乞丐部落

程 刚 编著

责任编辑:王保华

封面设计:孙大伟

吉林摄影出版社出版发行 850 × 1168 毫米 32 开本 21 印张 320 千字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2004 年 4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
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

ISBN 7 - 80606 - 329 - 3 I·6

定价:50.00 元(上、下册)

目 录

中国丐帮	(1)
乞丐揭秘	(53)
一、一个人鬼混杂的神秘世界	(54)
二、产生乞丐的社会文化土壤	(68)
奇异的“茨冈”部落	(77)
一、“拉兹”的奇遇.....	(77)
二、王国的内核	(94)
三、无羁的旅行.....	(107)
四、求乞的钥匙.....	(126)
五、野蛮的生活.....	(136)
漂泊中的女性.....	(146)
一、女乞丐，一个谜.....	(146)

二、汪洋中的小船.....	(150)
三、是天使又是魔鬼.....	(164)
四、沉 沦.....	(171)
五、伤 痕.....	(189)
六、良知之光.....	(201)
七、醒来吧，女人.....	(209)
变形文化搜奇.....	(211)
一、歌 谣.....	(211)
二、传 说.....	(221)
三、怪 癖.....	(226)
四、节 日.....	(231)
五、娱 乐.....	(238)
乞丐的心态录.....	(245)
一、“脸是不值钱的”.....	(246)
二、“家，无所谓”.....	(251)
三、“人生就图个享受”.....	(255)
四、“人拗不过命”.....	(259)
五、“我想碰碰运气”.....	(263)
六、“我是自由人”.....	(267)

目 录

七、“ 今生吃苦来世享福 ”	(270)
八、“ 我恨死父亲 ”	(272)
九、“ 地狱即是天堂 ”	(275)
十、“ 我们是通用户口的城市人 ”	(279)
乞丐与社会的冲突	(282)
一、世俗与生存	(282)
二、文明与退化	(297)
三、个性与病态	(309)
四、制约与沉浮	(318)
五、现实与忧思	(330)
与乞丐打交道的人	(343)
一、梦游者与未眠人	(343)
二、钓鱼者与上钩人	(356)
三、收容者与逃亡人	(363)
走向新生活的人们	(377)
一、“ 浪子 ” 回头娶新娘	(379)
二、“ 赖子 ” 学艺驾 “ 铁牛 ”	(381)
三、“ 乞丐王 ” 当上 “ 个体户 ”	(383)

四、“万人嫌”成了“好娃”	(385)
五、“外财神”走上“正经路”	(387)
六、“晕蝴蝶”走出“迷魂阵”	(389)
七、“浪里虫”变为“创业龙”	(391)
八、“小嘎子”成了“好学生”	(393)
九、“老散混”叶落归了“根”	(395)
十、“傻六门”有了“名”和“门”	(397)
附录一 帝王与乞丐.....	(399)
附录二 雅士与乞丐.....	(430)
附录三 乞丐与公案.....	(470)
附录四 乞丐江湖诸流.....	(501)
附录五 古今行乞诸生相.....	(523)
附录六 乞丐现象与习俗风尚	(579)
附录七 乞丐与中国文化.....	(612)

附录一

帝王与乞丐

晋文公历经流亡乞讨创霸业。北齐后主于后宫造荒村穷舍，以亲自扮作叫化子乞食为戏。晏婴劝说齐景公收养小乞儿。宋太宗设计杀乞丐振威。明太祖朱元璋行乞发迹，与现代由乞丐成为纳粹元凶希特勒的跨文化比较。大元帅彭德怀不记少年乞讨往事。乞丐“穷不怕”与明朝正德皇帝之缘：乞儿行好事，皇帝做媒人。

在中国历史上，不止有一度曾沦落为乞儿的帝王，而且某些历史大背景与偶然的小环境，也为帝王与乞儿结缘提供了有趣的条件和机遇。由此，即衍化、流变出许多传奇性轶事逸闻。透过这些事例，又不仅可以用来佐证历史、考察社会，更可从中剖析、透视民族文化传统中的观

念传承，以及其中种种固有矛盾，从而也将进一步帮助人们比较清醒、深刻地重新认识社会、评估历史、进行深刻的历史与文化的反思从变态中分辨出根源，从扭曲中发现正直。社会诸纷纭世相之中，这又仅为一斑，一个视点。无论正史所记，还是见于野史笔记小说，至今都已经成了极珍贵的史料。

除政事所及必须过问乞丐问题并制定相应政策措施外，帝王与乞丐的轶闻传说反映了人际关系的复杂。人生在世，物质生活乃至精神生活的寒饱贫富都不是固定一成不变的，而且，帝王为人在世，乞丐也是为人在世，各有不同的人生机遇、经历以及所处时代的社会文化环境。这些，也正是世间事、众世相无奇不生、无所不有，并致使高居万民之上的“天之骄子”即天子同连下九流都不入属的贱民乞儿了生了诸多关联，真可谓天地既大又小。

在中国历史上，有一位著名的有着十九年流亡乞讨经历的帝王，这就是春秋时从公元前 636 年起当了九年晋国国君的晋文公重耳。重耳是晋献公姬诡诸之子。在娶骊姬之前，晋献公有三子一女，即申生、重耳、夷吾和穆姬。后献公率兵攻骊戎（西戎一支）时得骊姬，后又生一子奚齐。骊姬得宠于献公，册封为夫人，并欲立奚齐为太子。

骊姬出于切身利益。要扫除奚齐将来继位称帝的隐患，先是让献公将其余三子发往三处边城，后又以谗言逼死申生，派兵和刺客追杀夷吾与重耳。夷吾兵败城破，逃往梁国（今陕西韩城县南）。重耳也避开刺客，带着狐毛、狐偃几个亲随，仓怕逃到了他生母出身的狄族封地狄国。此间，晋国相继发生重大变故。夷吾、重耳出走他国之后，奚齐登基。献公死，年仅十一岁的奚齐即位为国君，拜荀息为上卿。此事遭到了里克、邰郑等人的强烈反对，即派人混入卫队，借为献公做丧事之机杀掉了奚齐。骊姬再立其妹之子卓子即位为君，并密谋收买刺客借送葬之机除掉里克、邰郑二人。里克等人则将机就计，以“为太子伸冤、迎立重耳为君”作号召，杀了骊姬的亲信东关五，又摔死卓子，劈死荀息，鞭笞并杀了骊姬。国不可一日无君，家不可一日无主。夷吾不惜割地赠金，在秦穆公的帮助下，回国即位当了君主，即晋惠公。惠公不仅滥杀功臣良将，背信弃义，还派出刺客勃闾暗杀重耳，恐怕重耳回国争位。就这样，重耳闻讯后只得再离开流亡住了十二年的狄国，逃往齐国。临逃时，身边专门分管衣物盘缠的小臣头须，将所有财物席卷而逃，使重耳一行处于艰难的穷困境地。

逃经卫国，卫文公对当年晋国不支持卫国建都一事耿耿于怀，拒绝接济他们。再逃到巨鹿（今河北濮阳县南）时，已饥饿难忍，向农夫讨饭，却给盛了一盘泥土。只好再往前走，却已人困马乏，重耳又累又饿地倒在随行的人身上。在他们挖野菜熬汤充饥之时，介子推则割了自己大腿上的肉煮汤献给重耳，使之感激涕零。此后，他们又屡经流亡坎坷，终于借助秦穆公的帮助，于公元前 636 年即位当了国君，即晋文公。文公在位九年间，先与秦国结盟，成为历史上有名的“秦晋之好”；以后平息王子带之乱，纳周襄王，救宋破楚，称霸诸侯，成为春秋五霸之一。《左传》认为重耳的成功在于“天助”，事实上却应该说是这十九年的流亡乞讨、寄人篱下的艰难经历，给了他谋略与才智，一定程度上改造了他身为贵公子的虚伪、苟安、懦弱的本质，使他成为一代富有才干的成熟的政治家。在那个时代，不仅没有任何一个君主的功业堪与重耳相比，更重要的潜在基础，是都没有经历过像他所遭遇的重重磨难。

《史记·晋世家》说是“从野人盛土器中进之”。《左传·僖公二十三年》说：“晋公子重耳之及于难也。过卫，卫文公不礼焉。出，于巨鹿乞食于野人，野人与之块。公子怒，欲鞭之。子祀曰：‘天赐也。’稽首受而载之。”

这就是历史上较早的从流亡乞丐生活中磨砺发迹，终成大业的一代君王。

据唐人李百药编撰的《北齐书》卷八《帝纪第八》记载，北齐幼主高恒于隆化二年（577年）即位当了皇帝，当时年仅八岁，改号承光元年，尊后主高纬为太上皇帝。然而，他只当了一年皇帝国就灭了。八岁之帝于灭国有什么责任，如果放下其他诸种因素不论，最直接的责任当归咎于其太上皇、后主高纬的昏庸无道、荒淫坠败。他执政期间，奸臣当道，结党营私，乱政害人。对此，高纬整天不闻不问，他干什么去了呢？时间都花在了奢靡淫乐上面。据载，他把宫中小婢女都封为郡君。宫女中穿着华贵、食用高级的，即达五百多人。而且，一条裙子即价值万匹，一面镜子即值千金，大家竞相奢靡斗艳，甚至早上穿的衣服晚上就扔掉不要了。皇帝认为这样做理所当然。与此同时又大修宫苑，建筑偃武修文台，在诸嫔妃各宫造起镜殿、宝殿、玳瑁殿，都是丹青雕刻、妙极一时，还另于晋阳造了壮丽非凡的十二院。但他喜欢什么又没有个常性，今天建造的没几天就可能毁掉重建。让工匠们夜里点火赶制，百工而不得一时休息。只是开凿晋阳西山造大佛像，一个夜晚就耗油达万盆之多，火光照入皇宫。又为胡

昭仪建造大慈寺，未待造成，即又改建为穆皇后的大宝林寺，工巧穷极，运石填泉，耗钱数以亿计，至于人、牛死者更不可胜数。他的御马光是食物就达十余种，发情交配时还走没青庐亲自观赏。他的狗喂食粮食和肉，马及鹰犬都各有仪同、郡君之类封号，斗鸡走马，无所不好。光是向各地索要蝎子，一夜之间就是三升。

最可恶、也是令人啼笑皆非的，是这位当朝天子竟在后宫的华林园中建造了一些荒村穷舍，自己脱下皇服穿起破衣烂衫饰作叫化子乞食讨饭。还扮成穷寒模样，到市肆之中买卖。他让人穿着黑衣饰成羌兵，鼓噪凌羞，还亲自用弓箭射击。从晋阳东巡，他单马奔驰，敝衣散发而还。凡此种种，身为当朝天子置民不聊生于不顾，却在空奢极欲厌腻之余拿乞丐等贫寒世事寻开心，以娱其变态之欢。在中国历代帝王之中，实属一大奇闻。对此，史家评论产：“但爱狎庸竖，委以朝权，帷薄之间，淫侈过度，灭亡之兆，其在斯乎？……辅之以中宫 媼，属之以骀色淫声，纵 继之娱，恣朋淫之好。语曰从恶若崩，盖言其易。武平在御，弥见沦胥，罕接朝士，不亲政事，一百万机，委诸凶族。内侍帷幄，外叶丝纶，威力风霜，志回天日，虐人害物，搏噬无厌，卖狱鬻官，溪壑维满。重以名

将貽祸，忠臣显戮，始见浸弱之萌，俄观土崩之势，周武因机，遂混区夏，悲夫！盖桀、纣罪人，其亡也忽焉，自然之理矣。……齐自清河之后，逮于武平之末，土木之功不息，嫔嬙之选无已，征税尽，人力殫，物产无以给其求，江河不能赡其欲。所谓火既炽矣，更负薪以足之，数既穷矣，又为恶以促之，欲求大厦不燔，延期过历，不变难乎！由此言之，齐氏之败亡，盖亦由人，匪唯天道也。”云云。谁说不是，身为万民之首，非但不问民间疾苦，反以饰乞儿为乐，何得民心！除速垮之外，别无结果。在中国历史上，北齐后主当了一回乞丐，但不是为境遇所迫的真叫花子，却是以变态心理捉弄世人。乞丐群中人至今不以此为荣耀，也是一个极具讽刺鞭挞力量的历史回声。

中国历代帝王虽然不乏昏庸之辈，但维护自家地位，却大都力求实行德政、仁政，即便是做样子装饰门面也会必将做作一番。在这一点上，高纬就未免显得特别愚蠢至极了。相传春秋时，齐景公看到有小叫花子沿途乞讨，即

李百药论语，见《北齐书》卷八《帝纪第八》第114～117页，中华书局1972年11月第1版。

说这是个无家可归的孩子。身旁的宰相晏婴即说，有你皇帝在，他怎么会无家可归呢！如果派人收养了他，大家就会都知道这件事。言外之意，这样不费力气地收养一个小叫花子，可以为你赢得百姓的赞扬与归顺，使国君博得仁政美名。又如公元976年，宋太宗赵炅嗣位为帝，立国号为太平兴国元年，他时刻在想如何使内外人都顺服于自己。一天，京城市中有个叫化子乞讨不到钱物，就倚门大骂。虽有店铺主人一再致歉，但仍然大骂不绝，招来上百人围观。忽然围观人群中跳出一人，用刀刺死了大骂着的乞丐，扔下刀就走了。这时天已经黑了，人们追捕凶手未得。第二天，太宗闻讯大怒，说这是习五季之乱，胆敢大白天杀人，即限期捕获归案。有狱司恐怕逾期获罪，后来推究得知这是店主人气愤不过而杀了叫化子。将案情呈报圣上，太宗高兴地说：“爱卿如此用心尽职，当然是为我立了功，且把那把杀人的刀呈上来。”没几天，即又将狱词及刀奉上。太宗问：“审过了吗？”回道“审过了。”于是太宗就叫近旁内侍取自己的刀鞘来，将刀插入鞘中，拂

事见《晏子春秋》，据《古今图书集成·博物汇编·艺术典》第八百一十五卷《乞丐部·纪事之二》。

袖而起说道：“这样岂不是妄杀人了吗！”原来，这是宋太宗假借严究愤杀乞丐之事来刁取人心兼以威慑众人，一箭双雕。同时，不但杀了无辜乞丐（很可能是假扮的），而且被有司推究的冤主店主人也以杀人定极刑，又是一箭双雕，妄生两个无辜冤鬼。用血来换取权威，给人们以一个连乞丐这样的贱民被愤中杀死也为当朝天子不容的一个爱民如子的形象。果不然，赵炅未白费心思，宋代大奸臣蔡京之子、徽猷阁待制蔡卞将此事记入了以歌功颂德、粉饰太平为主旨的笔记《铁围山丛谈》之中。然而，千秋功过，生人自有公议。明眼人不难从中发现，这是历史上一一起罕见的故意制造的冤假错案，在赵炅仁政的伪善面孔上涂上了冤鬼的鲜血遗恨。在赫赫天子心目中，几个草民的生命算得了什么，又何况是个乞丐之流呢！

在齐景公、宋太宗诸君面前，同是身为一代君主的高纬就大大逊色了。但比起宋太宗来，却又只是以饰叫化子行乞取乐，并未杀人，所以，亦各有长短优劣。

在中国历代帝王之中，还有一位乞丐出身的天子，这

蔡僚《铁围山丛谈》卷一，第3～页，中华书局1983年9月第1版。又见《古今图书集成·博物汇编·艺术典》第八百一十五卷《乞丐部·纪事之四》。

就是明太祖朱元璋。而且，他当的不是一般乞丐，是个以行脚僧面目出现游走四方的小叫化子。这同身为“龙种”的北齐后主高纬比较起来，却是后来他发迹登上皇帝宝座、开创出一个朝代的重要伏笔，一次难得的潜在机遇。

朱元璋于元代天历元年（1328年）九月丁丑出生在濠州钟离（今安徽凤阳）孤庄村的一个贫苦农民家庭。凤阳县是中国历史上有名的穷县，不仅以花鼓戏著称，也以出叫化子闻名，直至现代。因而，在这样一个地理文化环境中，出了一个小叫化子朱元璋本不足奇。可是，这个叫化子后来竟登基坐殿当上了明朝开国大皇帝，就未免令人咋舌，当需刮目相看了。至正四年（1344年），朱元璋十七岁。当时濠州遭受严重的旱灾、蝗灾和瘟疫，农民饥病交加、衣食无着。他的父母和一个哥哥相继贫病而死，二哥也远走他乡逃难，朱元璋便到皇觉寺做了个给僧人当仆佣的小行童。这样，也有了个安身之处，也就饿不死了。

然而，好景不长。就在朱元璋刚刚当上行童五十多天的时候，即被迫离庙出去云游行乞，当了行脚僧，还是成了乞丐。原来，这皇觉寺以往主要依靠收地租维持不败，只是这年灾重，无论如何收不来租。加上当时寺中和尚又

大都有妻室家属，吃饭人多，存粮已经不多。怎么办？就陆续都打发出去讨饭（化缘）混日子。论理说，庙上还算不错，最后一个打发朱元璋。但是，这个仅仅在庙上干了不到两月杂役的小行童，既不会念经，也不会做佛事，虽然也戴顶破箬帽、穿着破烂的百衲衣、带着木鱼瓦钵，实质就是个道地的叫化子。就这样，他遍走安徽合肥、河南信阳、固始、归汝、淮阳、鹿邑，再回走安徽亳县、阜阳等地，三年里风餐露野，沿街挨门求乞，受尽风霜欺辱，一时心境可知。即如朱元璋后来在《御制皇陵碑》中所回忆的：“众各为计，云水飘扬。我何作为，百无所长。依亲自辱，仰天茫茫。既非可倚，侣影相将，突朝烟而急进，暮投古寺以趋跪，仰穷崖崔嵬而倚碧，听猿啼夜月而凄凉。魂悠悠而觅父母无有，志落魄而伴。西风鹤唳，俄淅沥以飞霜，身如蓬逐风而不止，心滚滚乎沸汤。”即或荣为万民之首的多年之后，这三年的乞丐境遇仍历历

谈迁《枣林杂俎·僧娶妻室》：“风阳大龙兴寺，即皇觉寺，一日于皇寺。太祖《敕僧律》：‘有妻室僧人，除前辈老僧，盖因元末兵乱，流移他方，彼此皆有妻室，今已年老无论外，其后进僧人有妻室者，虽在长上辈比肩及在下诸人，皆得凌辱，亦无罪责。’今僧俱婚娶，亦无差累。”

所列均为今名，两时地名依次是：合肥，固始，信阳，汝州，陈州，鹿邑，亳州，颍州。